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 點：桃園縣桃園市桃鶯路 398 號(住都大飯店)
出 席：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股份總數共計 65,482,27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86,114,000 股之 76.04%。

列席來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俞安恬、關春修會計師
捷泰法律事務所韓邦財律師

主 席：董事長 鄭雅仁 記錄：張熹永

宣佈開會：出席股權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佈開會。

開會如儀

主席致詞：(略)

壹、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九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案，敬請 鑒核。(請參閱附件一)
- 二、監察人審查九十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敬請 鑒核。(請參閱附件二)
- 三、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報告案，敬請 鑒核。(請參閱議事手冊)
- 四、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案，敬請 鑒核。(請參閱議事手冊)
- 五、本公司間接赴大陸投資情形報告案，敬請 鑒核。(請參閱議事手冊)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九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案。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俞安恬 會計師、王明志會計師查核完竣之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二、敬請 承認。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九十二年度盈餘分派，提請 承認案。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二年度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651,194,621 元，擬按公司章程分派如下：

1. 董監酬勞計新台幣 3,628,399 元，全數配發現金。
2. 員工紅利計新台幣 36,283,989 元，其中 15,000,000 元配發股票，21,283,989 元配發現金。
3. 股東紅利計新台幣 322,927,500 元，其中 193,756,500 元配發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 2.25 元)，129,171,000 元配發股票(每股配發新台幣 1.5 元)
4. 期末未分配盈餘計新台幣 288,354,733 元。

二、九十二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四。

三、敬請 承認。

討論：股東戶號 2806 鄭如婷提案，並經股東戶號 119 莊珠妙附議：「公司有發行海外可轉債和實施庫藏股，建議本案增加『嗣後如因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執行轉換權利或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致流通在外股數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於訂定現金股利分配基準日時，以該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重新計算分配現金股利之每股金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修正案通過。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九十二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擬辦理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合計新台幣 144,171,000 元，發行新股 14,417,1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內容如下：

1. 擬將九十二年度盈餘分派之股東紅利一部份計新台幣 129,171,00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依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每仟股無償配發 15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合併湊足一股，其併湊不足部分，按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其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
2. 擬將九十二年度盈餘分派之員工紅利計新台幣 15,000,00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計 1,500,000 股。
3. 本次增資案俟本次股東會通過，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除權基準日。
4. 如因本公司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執行轉換權利或庫藏股造成流通在外股數變動致配股率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之。
5. 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二、敬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業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請參閱附件五。

二、敬請 討論。

討論：股東戶號 2806 鄭如婷提案，並經股東戶號 119 莊珠妙附議：「和同業比較起來，本公司投資長、短期有價證券之額度明顯偏低，建議修改『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五條條文額度為：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其總額不得高於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二、投資長、短期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高於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一五。三、投資個別長期有價證券之金額不得高於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投資個別短期有價證券之金額不得高於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三十。」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修正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提請 討論案。

說明：一、為配合本公司業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資本總額中保留供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份數額。

二、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定為新台幣十三億元整，分為一億三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 前述資本總額中保留新台幣 100,000,000 元，分為 10,000,000 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三、本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四、敬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肆、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九時十五分）。

主席：董事長 鄭雅仁

記錄：張熹永

附件一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報告書

92 年對電源供應器產業是相當具挑戰性的一年，在全漢全體員工的努力經營下，再次交出亮麗的成績。茲就 92 年度營運、預算執行情形及 93 年度營運展望分別說明如下：

一、92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及預算達成情形

(一)92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全漢 92 年度營業收入為 6,368,522 仟元，較 91 年度 4,863,023 仟元成長 30.96%；92 年度稅前損益為 528,238 仟元，較 91 年度 452,852 仟元成長 16.65%，稅後每股盈餘達 5.44 元。

單位：仟元

項 目	92 年度	9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	6,368,522	4,863,023	1,505,499	30.96
營業毛利	930,300	828,958	101,342	12.23
營業損益	385,332	470,641	(85,309)	(18.13)
營業外收入	171,992	23,354	148,638	636.46
營業外支出	29,086	41,143	(12,057)	(29.31)
稅前損益	528,238	452,852	75,386	16.65
稅後損益	442,631	355,653	86,978	24.46

(二)92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全漢 92 度營業收入為 6,368,522 仟元，較預算 5,866,548 仟元達成率 108.56%；92 年度稅前損益為 528,238 仟元，較預算 531,490 仟元達成率 99.39%。

單位：仟元

項 目	92 年度預算	92 年度實際	達成率 %
營業收入	5,866,548	6,368,522	108.56
營業成本	5,022,026	5,438,222	108.29
營業毛利	844,522	930,300	110.16
營業費用	408,846	544,968	133.29
營業利益	435,676	385,332	88.44
營業外收(支)淨額	95,814	142,906	149.15
稅前純益	531,490	528,238	99.39

二、93 年度營業展望

全漢一直秉持穩健的經營策略，專注於本業的發展，把重點放在紮實且具市場性的產品開發，以鞏固全漢的核心競爭力。今年在同步擴大 LCD Display 相關產品電源供應器之市場佔有率及持續經營 SPS 產品市場的經營方針下，預估將可創造 20 % 以上的營收成長率，突破 75 億元的營業額。

全漢在電源供應器的研究發展方面深耕已久，近年亦逐步擴充產能，並以自有品牌之經營模式有別於 OEM 之代工生產，目前在成熟的生產與完整的研發團隊以及正確的市場發展策略的引領下，使全漢能在全球產業景氣與獲利表現普遍下滑的情形中做到逆勢成長。在市場開拓方面，去年成功開展俄羅斯及 Retail 市場，今年目標鎖定在大陸內銷市場。在新產品的研究開發方面，LCD TV 電源模組及 Inverter 亦在 92 年下半年研發成功，今年應可開花結果，享受甜美的收穫。在專業分工方面，以台灣為研發及銷售中心，大陸專責生產之分工模式，除原有之深圳輝力及深圳仲漢代工廠外，另於無錫建置新廠，將於 93 年度量產，以因應全漢的訂單需求並開拓中國大陸內銷市場，並可提供客戶更便捷的服務。在全球運籌的營運模式經營方面，為了快速反應市場需求的變化及降低營運成本，全漢配合下游廠商庫存控制，在最低成本、彈性生產與快速交貨的目標下，於歐洲設置倉庫及維修據點，以滿足客戶品質、價格、交貨時間與地點上的需求。全漢利用多年的製程、管理經驗及全球運籌能力，結合大陸生產優勢提升效能；展望未來，全漢將持續在全球電源供應器市場上扮演重要供應者之角色。

93 年全漢的營運重點除了上述幾點外，另外將整合 ERP 及 PLM 系統之功能，以加強跨部門之間的溝通合作、資源利用及成本管控，縮短研發前置時間，同時提升製程之彈性及效率。全漢擁有堅強的研發技術團隊、專業的經營管理人才及優秀敬業的員工，隨著營運規模的不斷成長，相對更大的壓力及挑戰也將隨之而來；93 年全漢將以一貫的「創新、服務、專業」原則，秉持永續經營的理念，持續為股東、客戶及員工創造最大的利益，共享企業經營的成果。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鄭雅仁

附件二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九十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二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俞安恬會計師及王明志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九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鑑察。

此致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陳光俊

黃文章

汪志霞

陳正雄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三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附件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二年度及九十一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二年度及九十一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九十二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上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俞 安 恬

會 計 師：

王 明 志

證期會核准：(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簽 證 文 號

民 國 九 十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六 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2.12.31		91.12.31			92.12.31		91.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資 產				21xx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110	\$ 334,511	7	294,903	11	2100	\$ 138,796	3	12,597	-		
1120	780,000	16	-	-	2120	5,514	-	229,570	8		
1140	應收票據淨額-減備抵呆帳，92年及91年 皆為660千元後淨額(附註十四)	10,532	-	79,619	3	2140	應付帳款	2,543,187	51	837,263	31
115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呆帳，92年及91年 分別為10,186千元及7,263千元後淨額	1,645,029	33	1,160,605	42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十三)	69,754	1	29,973	1
118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附註十三)	236,331	5	155,356	6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十)	22,715	1	68,114	2
119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十三)	55,216	1	27,510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三)	136,737	3	90,797	3
121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十二)	6,705	-	25,430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八及十四)	-	-	60,000	2
1280	存貨(附註四)	780,692	16	448,945	16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5,039	1	15,715	1
1286	其他流動資產	4,832	-	1,270	-	2420	流動負債合計	2,971,742	60	1,344,029	48
14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十)	4,437	-	8,131	-	28xx	長期借款(附註八及十四)	-	-	45,000	2
15xx	流動資產合計	3,858,285	78	2,201,769	80	2810	其他負債：	14,653	-	10,613	-
15x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五及十二)	691,822	14	193,567	7	2xxx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九)	2,986,395	60	1,399,642	50
1501	固定資產(附註六、十三及十四)：					3110	負債合計				
1501	成 本：					3110	股東權益(附註十一)：				
1521	土地	69,745	1	69,745	3	3110	普通股 - 每股面額10元，92年及91年額定股 份分別為130,000千股及90,000千股，實際 發行股份92年及91年分別為86,114千股及 70,000千股	861,140	17	700,000	26
1531	房屋及建築	218,799	5	218,799	8	3210	資本公積	318,676	7	88,600	3
1551	機器設備	92,924	2	48,872	2	33xx	保留盈餘：				
1551	運輸設備	7,752	-	7,752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621	2	53,055	2
1681	其他設備	60,972	1	47,96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700,499	14	509,726	19
15x9	減：累積折舊	450,192	9	393,136	15	3420	保留盈餘合計	789,120	16	562,781	21
1672	預付設備款	81,962	2	56,172	2	3xxx	累積換算調整數	(5,042)	-	3,604	-
18xx	固定資產淨額	347	-	6,870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963,894	40	1,354,985	50
1820	其他資產：	368,577	7	343,834	13		承諾及或有負債(附註十二及十五)				
1830	存出保證金	1,367	-	997	-						
1860	遞延費用	26,575	1	11,807	-						
1xxx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附註十)	3,663	-	2,653	-						
	其他資產合計	31,605	1	15,457	-						
	資產總計	\$ 4,950,289	100	2,754,627	1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950,289	100	2,754,627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2 年度		9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三及十八)				
4110 銷貨收入	\$ 6,456,771	101	4,904,534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23,701	-	17,918	-
4190 銷貨折讓	64,548	1	23,593	-
營業收入淨額	6,368,522	100	4,863,023	100
5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三及十六)	5,438,222	85	4,034,065	83
5910 營業毛利	930,300	15	828,958	1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三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67,508	4	164,587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0,755	2	109,95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6,705	3	83,773	2
	544,968	9	358,317	7
6900 營業淨利	385,332	6	470,641	10
7100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三)	16,436	-	4,661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27,147	2	9,27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374	-	-	-
7480 什項收入	28,035	-	9,415	-
	171,992	2	23,354	-
7500 營業外支出：				
7510 利息費用	2,390	-	9,321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5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5,639	-	6,533	-
757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	25,255	1
7880 什項支出	1,012	-	34	-
	29,086	-	41,143	1
7900 稅前淨利	528,238	8	452,852	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十)	85,607	1	97,199	2
9600 本期淨利	\$ 442,631	7	355,653	7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6.49	5.44	5.68	4.46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合 計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九十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600,000	148,612	25,477	282,762	4,072	1,060,923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578	(27,578)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60,000)	-	(60,000)
分派董監酬勞	-	-	-	(1,011)	-	(1,011)
分派員工紅利	-	-	-	(112)	-	(112)
員工紅利轉增資(附註十一)	10,000	-	-	(10,000)	-	-
盈餘轉增資(附註十一)	30,000	-	-	(30,000)	-	-
資本公積轉增資(附註十一)	60,000	(60,000)	-	-	-	-
迴轉以前年度固定資產出售利益轉列資本公積(附註十一)	-	(12)	-	12	-	-
九十一年度淨利	-	-	-	355,653	-	355,653
換算調整數	-	-	-	-	(468)	(468)
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00,000	88,600	53,055	509,726	3,604	1,354,985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5,566	(35,566)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105,000)	-	(105,000)
分派董監酬勞	-	-	-	(2,163)	-	(2,163)
分派員工紅利	-	-	-	(11,899)	-	(11,899)
員工紅利轉增資(附註十一)	9,730	-	-	(9,730)	-	-
盈餘轉增資(附註十一)	87,500	-	-	(87,500)	-	-
現金增資(附註十一)	63,910	230,076	-	-	-	293,986
九十二年度淨利	-	-	-	442,631	-	442,631
換算調整數	-	-	-	-	(8,646)	(8,646)
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1,140	318,676	88,621	700,499	(5,042)	1,963,894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2 年度	9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42,631	355,65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6,160	23,280
各項攤提	8,054	5,388
備抵呆帳提列數	2,923	4,38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數	-	25,000
存貨報廢損失	-	25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45	(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27,147)	(9,277)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	(374)	-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456	-
未實現兌換利益	(4,697)	(2,260)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含應收帳款 - 關係人)	(498,628)	209,451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減少(增加)	(27,706)	18,111
存貨減少(增加)	(331,747)	129,74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8,725	(10,26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562)	(303)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2,684	(6,478)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含應付帳款 - 關係人)	1,525,988	(530,576)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45,399)	30,7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9,857	16,62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040	2,9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42,303	262,47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增加	(779,626)	-
購買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379,754)	(70,94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393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9,529)	(17,571)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0)	(900)
遞延費用增加	(18,078)	(4,9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7,357)	(93,93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5,861	(219,094)
償還長期借款	(105,000)	(60,000)
發放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20,185)	(60,000)
現金增資	293,986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4,662	(339,094)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39,608	(170,560)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294,903	465,463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334,511	294,90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452	9,84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8,322	72,87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60,000
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	\$ 8,646	468
預付設備款轉列遞延費用	\$ 4,744	-
購買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之調節：		
購入固定資產總額	\$ 56,148	17,06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629	6,13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2,248)	(5,629)
現金支付數	\$ 19,529	17,571
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現金支付數之調節：		
分派總額	\$ 119,062	61,123
加：期初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123	-
減：期末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1,123)
本期現金支付數	\$ 120,185	60,0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附件四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二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小計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257,868,058		
本期稅後純益	442,631,333		
本期可供分配總額		700,499,391	
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44,263,13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041,637		
股東紅利（其中 193,756,500 為現金股利）	322,927,500		89%
員工紅利（其中 21,283,989 為現金紅利）	36,283,989		10%
董監事酬勞	3,628,399		1%
分配總額		412,144,658	
期末未分配盈餘		288,354,733	

註 1：股東紅利配 3.75 元，其中 1.5 元為股票股利，2.25 元為現金股利。

註 2：員工紅利 36,283,989 元；其中，

員工股票紅利為 15,000,000 元；

員工現金紅利為 21,283,989 元。

註 3：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1,500,000；10.40 %

註 4：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4.95 元

由於 ECB 係自發行後第 31 日(93/04/12)起始得轉換，而適逢 93 年度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停止過戶期間(93/04/05~93/06/03)之規定，ECB 需至 93/06/04 始得開始行使轉換權，故於計算 92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係以 92 年底期末股數 86,114,000 股為基準計算之。

嗣後如因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執行轉換權利或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致流通在外股數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於訂定現金股利分配基準日時，以該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重新計算分配現金股利之每股金額。

附件五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現行條文	修訂條文	說明
<p>第五條：投資非供營業用不動產與有價證券額度</p> <p>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取得上述資產之額度訂定如下：</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其總額不得高於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p> <p>二、投資長、短期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高於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五十。</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不得高於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p>	<p>第五條：投資非供營業用不動產與有價證券額度</p> <p>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個別取得上述資產之額度訂定如下：</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其總額不得高於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p> <p>二、投資長、短期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高於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u>一五</u>。</p> <p>三、<u>投資個別長期有價證券之金額不得高於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投資個別短期有價證券之金額不得高於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三十。</u></p>	<p>配合業務需要，修訂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投資非供營業用不動產與有價證券額度。</p>
<p>第八條：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之處理程序</p> <p>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p> <p>(一)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由負責單位依市場行情研判決定之，其交易金額在新台幣壹億元(含)以下者由董事長核准；其交易金額超過新台幣壹億元者，須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二)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考量其每股淨值、獲利能力及未來發展潛力等，其交易金額在新台幣伍仟萬元(含)以下者由董事長核准；其交易金額超過新台幣伍仟萬元者，須經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p> <p>(以下略)</p>	<p>第八條：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之處理程序</p> <p>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p> <p>(一)<u>取得或處分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應由負責單位依市場行情研判決定之，若無市場行情可供參考者，應先取具被投資標的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或專業估價者之意見書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長期有價證券投資交易金額在新台幣五千萬元以上者，短期有價證券投資交易金額在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需報經董事會核定通過後辦理；長期有價證券投資交易金額在新台幣五千萬元(含)以下者，短期有價證券投資交易金額在新台幣一億元(含)以下者，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決行之。</u></p> <p>(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所訂處理程序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外本公司若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p> <p>(以下略)</p>	<p>一、配合業務需要，將現行條文第二款第一、二項修定為第一項。</p> <p>二、配合上述條文之修訂，第二款第三項調整為第二款第二項，並刪除第二款第三項。</p>

現行條文	修訂條文	說明																		
<p>第十二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一、交易原則與方針</p> <p>2. 衍生性商品核決權限</p> <p>(1)以避險為目的之交易核決權限</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45 474 696 611"> <thead> <tr> <th>層級</th> <th>每筆契約金額</th> <th>累積淨部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長</td> <td>USD.300萬(含)以下</td> <td>USD.1000萬(含)以下</td> </tr> <tr> <td>董事會</td> <td>USD.300萬以上</td> <td>USD.1000萬以上</td> </tr> </tbody> </table> <p>(以下略)</p> <p>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p> <p>(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依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依核決權限提報董事會。</p> <p>(以下略)</p>	層級	每筆契約金額	累積淨部位	董事長	USD.300萬(含)以下	USD.1000萬(含)以下	董事會	USD.300萬以上	USD.1000萬以上	<p>第十二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一、交易原則與方針</p> <p>2. 衍生性商品核決權限</p> <p>(1)以避險為目的之交易核決權限</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19 474 1170 611"> <thead> <tr> <th>層級</th> <th>每筆契約金額</th> <th>累積淨部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長</td> <td>USD.1,000萬(含)以下</td> <td>USD.4,000萬(含)以下</td> </tr> <tr> <td>董事會</td> <td>USD.1,000萬以上</td> <td>USD.4,000萬以上</td> </tr> </tbody> </table> <p>(以下略)</p> <p>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p> <p>(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依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董事會核備。</p> <p>(以下略)</p>	層級	每筆契約金額	累積淨部位	董事長	USD.1,000萬(含)以下	USD.4,000萬(含)以下	董事會	USD.1,000萬以上	USD.4,000萬以上	<p>一、配合業務需要，修訂以避險為目的之交易核決權限。</p> <p>二、第五款第三項文字修訂。</p>
層級	每筆契約金額	累積淨部位																		
董事長	USD.300萬(含)以下	USD.1000萬(含)以下																		
董事會	USD.300萬以上	USD.1000萬以上																		
層級	每筆契約金額	累積淨部位																		
董事長	USD.1,000萬(含)以下	USD.4,000萬(含)以下																		
董事會	USD.1,000萬以上	USD.4,000萬以上																		

附件六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定為新台幣十三億元整，分為一億三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定為新台幣十三億元整，分為一億三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u>前項額定資本額中保留新台幣一億元整，分為一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u>	配合業務需要。
第廿二條	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八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二十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九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九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五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六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八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二十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九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九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五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六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u>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u>	